

〈書寫與表演——再論清代臺灣戲曲史料〉，《明清時期的臺灣傳統文學論文集》，臺北：文津。2002年。頁268-302。

書寫與表演——清代臺灣戲曲史料析論

國立台灣大學中文系
副教授 沈冬

台灣之島，昔日僻處東南，不過海隅荒陬、蒙茸山林而已，至荷鄭以下，草萊漸開，榛莽頓闢，泉甘土肥，物產饒裕，閩南粵東一帶之人，遂犯險渡海而來，成為台灣的主要居民，因此清代台員的風俗習慣，亦大概沿襲閩粵而來，戲曲一道，亦復如此。台灣戲曲的研究，早則有呂訴上《台灣電影戲劇史》一書，近年台灣研究蔚成顯學，台灣戲曲的研究也蓬勃發展。大體而言，學者的研究方法以田野調查為主，至於台灣戲曲的文獻資料，雖然卷帙頗豐，而使用者蓋寡，本文則擬針對清代台灣戲曲的書面資料加以研究。拙作《清代台灣戲曲史料發微》一文已經運用包括台灣方志、官方檔案，以及詩文筆記雜說等，描摹勾勒清代台灣社會裡戲曲及其他相關曲藝表演活動的圖像¹。本文擬接續前篇進一步分析。

本文研究的重點概略有二：一、上述清代台灣戲曲資料，在著成時間上有兩個高峰期，其一是康熙年間，自施琅平台（1683）起，其二則是光緒二十一年乙未割台（1895）前後。本文擬就此二階段，比對相關資料展現的風貌異同。二、這些戲曲資料的提供者多為外來士人，他們的優越感不僅體現在知識分子／庶民文化的差距之上，也建構在強勢主體文化／弱勢邊陲文化的隔閡之上。因為作家／對象之間這種立足點的差異，因而書寫文獻所轉述的平面資料，與實際存在的立體表演，其間恐怕是有著相當的隔閡和誤差的，本文意欲就此種「書寫」與「表演」的差距進行分析與研究，這是本文的主要目的。

¹本文發表於八十六年八月「海峽兩岸梨園戲學術研討會」，會議論文集即將出版。